

# 2022年度人文学院班子及教职工 年终考核方案

根据学校、学院相关文件及通知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如下考核工作方案。

## 一、成立学院教职工年度考核工作小组

组 长：张 禧

副组长：李清源

成 员：任大廷 陈俊霖 匡存玖 贺国荣 丁芳芳  
谭梦聪 董夏燕 杨 柳 虞 跃 付婷婷

工作人员：付婷婷、刘生成、刘双全

## 二、教职工年度考核

(一) 会议时间：12月20日(周二)

(二) 会议地点：各党支部(系室)自定

(三) 主持人：各党支部书记

(四) 参会人员

1. 院领导
2. 各党支部(系室)全体教师
3. 工作人员

(五) 考核分工

1. 中文系教工党支部(中文系)：任大廷、陈俊霖、袁作燕
2. 外语系教工党支部(英语系)：李清源、刘生成、陈敏
3. 管理类系教工党支部(人力、文管、行管系)：张禧、付婷婷

4. 成都教学部教工党支部（教学部）：李清源、付婷婷

### （六）会议议程

以党支部为单位，开展教职工年度述职测评，教职工从德、能、勤、绩、廉等方面进行述职，重点述年度工作实绩。会议议程如下：

1. 党支部书记领学《教职工年度考核指导意见》（校人发〔2020〕17号）、《合同制聘用人员管理实施办法》（校人发〔2020〕16号）《人文学院教职工管理办法》（院发〔2020〕4号）等文件中有关教职工考核的相关内容；

2. 教职工个人述职（3分钟/人）；

3. 系（室、部）主任从业务工作、系室工作等方面述职述责（5分钟/人）；

4. 党支部书记从业务工作、党建工作等方面述职述责（5分钟/人）；

5. 参会班子成员发言；

6. 对教职工年度述职、党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进行满意度测评。

### （七）年度考核优秀推荐

优秀人员比例计算不包含处级领导干部，合同制聘用人员人数超过5人的单位按20%单列评定优秀，被推荐评优者年度考核民主测评优秀率不低于60%。学院教师共72人，评优基数为68人，其中在编教师57人，合同制教师11人。评优名额共14名，其中在编教师12名，合同制教师2名。在编教师由各党支部推荐产生优秀名单；合同制由学院考核领导小组讨论确定优秀名单，具体分配如下。

党支部/类别	教师人数	校级优秀名额	院级优秀名额
中文系教工党支部	9	2	2
外语系教工党支部	28	6	6
管理类系教工党支部	11	2	2
成都教学部教工党支部	9	2	2
<b>小计</b>	<b>57</b>	<b>12</b>	<b>12</b>
全院合同制教师	11	2	2
<b>合计</b>	<b>68</b>	<b>14</b>	<b>14</b>

学院按 20%比例评选优秀系室主任。年度考核民主测评优秀率不低于 60%，系室工作成效显著，可推荐优秀系室主任。

各党支部将校级优秀、院级优秀、优秀系主任推荐名单于 12 月 21 日前报行政办。

### 三、学院领导班子及干部年度述职考核

(一) 会议时间：12 月 22 日（周四）下午 4:20

(二) 会议地点：文法楼 212 会议室

(三) 主持人：张 禧

(四) 参会人员

1. 联系校领导
2. 全院教职工

(五) 会议议程

1. 党委书记张禧领学《处级领导干部选拔任用管理办法》校党

字〔2022〕60号文件中有关处级领导干部考核的相关内容；

2. 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陈俊霖同志述职（6分钟）；

3. 副院长任大廷同志述职（6分钟）；

4. 党委书记张禧同志述职述廉述党建、代表学院领导班子述职（18分钟）；

5. 院长李清源同志述职（8分钟）；

6. 学校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刘鹏同志讲话；

7. 对学院班子及处级干部年度考核、党组织书记党建述职述责述廉评议考核、学院班子及处级干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进行满意度测评。

#### 四、材料准备与提交

（一）学院党建工作总结报告由党委办公室牵头负责完成；

（二）学院领导班子总结报告由行政办公室牵头负责完成；

（三）全院教职工需提前填写《教职工年度考核登记表》，并于2020年12月20日（周二）召开述职考核会时提交至党支部书记处，各支部完成述职考核后将支部（系室部）所有教职工的《考核表》于2020年12月21日（周三）前统一提交至学院行政办付婷婷老师处（文法楼204）；

（四）处级领导干部考核相关材料由党委办按时提交至学校组织部和纪委；

（五）教职工考核相关材料由行政办按时提交至学校人事处。

人文学院党委

2022年12月6日